

中国民主同盟广州市委员会2025年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部门名称		中国民主同盟广州市委员会						
预算整体情况		部门预算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收入来源	预算金额（万元）			
		基本支出	889.41	财政拨款	996.90			
		项目支出	107.49	其他资金	0.00			
		事业发展性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按预算级次划分	预算金额（万元）			
		财政专项资金	0.00	市本级使用资金	996.90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0.00	拟用于对下转移支付资金	0.00			
总体绩效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大精神，坚定地把中共二十大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变成助力改革发展的具体行动和实际成效。建设政治坚定、组织坚实、履职有力、作风优良、制度健全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参政党，做自觉接受中国共产党领导、同中国共产党通力合作的亲密友党和好参谋、好帮手、好同事。聚焦总书记赋予广州的使命任务，发扬“奔走国是、关注民生”的优良传统和界别特色优势，建睿智之言、献务实之策，为开创广州各项事业发展新局面贡献智慧和力量。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拟投入的资金（万元）	期望达到的目标（概述）			
		民主监督和社会服务工作	根据民盟中央、民盟广东省委和中共广州市委统战部的工作要求，组织开展民主监督和社会服务活动。	27.00	开展多种形式的民主监督和社会服务活动，协调社会关系、促进社会发展与和谐稳定。			
		组织建设工作的	举办新盟员培训班及骨干盟员培训班，保证基层组织自主组织盟员开展学习、参政议政、民主监督、社会服务等各项盟务活动。	35.00	加强组织建设，提高骨干盟员综合素质。通过各地民盟工作经验信息交流与互换，取长补短，提高履职尽责水平，推动全国各地民盟工作共同进步与发展。			
		参政议政工作	履行参政党职能，提交相关参政议政工作的文章、调研报告、提案、意见建议等。	38.00	积极参与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积极推进社会主义协商民主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向党委、政府提出意见和建议。			
其他需完成的任务（可选填）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题调研开展次数	≥4次	≥4次	
					提交调研报告篇数	≥4篇	≥4篇	
					开展民主监督和社会服务活动次数	≥4次	≥4次	
					发展优秀中青年入盟批次	≥1批次	≥1批次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情民意信息被采纳数量	≥6篇	≥6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6%	≥96%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政协会议集体提案立案数量	≥3个	≥3个	